

# 茂名市茂南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 关于做好农产品检测机构“双认证” 复评审工作的请示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农业农村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规划〉的通知》（农质发〔2022〕1号）、茂名市农业农村局《转发关于做好农产品检测体系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茂农办〔2019〕40号）等工作部署要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通过检测机构计量资质认定及农产品检测机构考核（简称“双认证”），是我站合法合规开展检验检测工作的重要资质证明，直接关系到我站检验检测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由于“双认证”工作专业性极强，且需与最新政策要求精准对接，细节繁琐，我站原有61项资质与GB2763-2026最新标准要求存在不符，需聘请专业专家对相关项目的检测方法进行更新，并开展资质扩项工作，确保资质符合最新规范。

目前，我站“双认证”资质证书将于2026年8月23日到期。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至6个月内，应当提出复评审申请。为及早谋划、有序推进“双认证”复评审各项工作，确保资质

顺利延续，我站参考“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县级农检机构复评审工作经费预算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工作需求，预计开展“双认证”复评审工作需投入预算资金 11.5 万元。

为保障复评审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我站检验检测工作合法合规、有序推进，特此请示。

妥否，请批示。

附件：《“双认证”复评审与扩项服务需求书》

茂名市茂南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2026年4月10日



附件 1:

## “双认证”复评审与扩项服务需求书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下属事业单位茂名市茂南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 2020 年 8 月 24 日取得了 CATL（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证书）、2020 年 8 月 25 日取得了 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能力共 61 项。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工作需要，为确保高效、规范、一次性通过 2026 年的 CMA 和 CATL（简称“双认证”）复评审考核工作，并取得新的有效证书，现邀请广东省内服务过相同或相似工作的服务机构报送实施方案和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茂南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双认证”复评审与扩项评审服务项目。

**二、项目预算：**11.5 万元

**三、主要的仪器设备：**安捷伦气相色谱仪（具备 FPD 与 ECD 检测器）、岛津超高效液相色谱仪（具备荧光检测器和紫外检测器）。

**四、项目目标：**协助茂南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在资质有效期前顺利通过“双认证”复评审，并将原检测参数 61 项按 GB 23200.113 和 GB 23200.116 标准要求相应扩项。

**五、项目服务主要内容：**

1、初步阶段、调查诊断。安排人员协助农检站合理调整、安排工程师上门协助农检站技术人员开展农药残留项目前处理、仪器操作培训，帮助检测人员提升农药残留项目前处理技术和检测技术，协助内容包括前处理技术、检测技术理论学习和仪器设备实操、以及实验室管理体系建设。

2、安排人员协助原有的质量体系文件的修订、标准的收集。包括且不限于“双认证”质量体系文件的更新与完善、人员档案梳理、场所环境记录核查、内审与管理评审材料整理、试剂耗材与仪器设备管理使用记录的补充、质量控制活动记录完善、扩项参数方法验证材料补充等。

3、安排人员协助做好“双认证”复评审和扩项的所有项目的方法验证、申报资料，并整理归档。

4、安排人员协助“双认证”模拟现场评审的咨询和改进。

5、安排人员协助“双认证”现场指导及整改材料的编写。

6、提供其他与“双认证”要求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 **六、服务单位资质要求：**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合法经营的国内独立法人资格。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服务机构需具备相关资质和经验，熟悉 CMA 和 CATL 评审流程及要求，具有通过 CMA 和 CATL 评审同类经验、业绩。

3、团队成员需具备相关领域从业资格，包括质量管理、检测技术、内审员培训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等。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供应商无不良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有关部门予以处罚的记录、没有失信行为记录。